

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关于旗下卓越稳赢季度开放债券型（绝对收益导向）产品

第十一个封闭期内业绩报酬基准的公告

根据《卓越稳赢季度开放债券型（绝对收益导向）产品产品合同》、《卓越稳赢季度开放债券型（绝对收益导向）产品产品合同》补充协议1号和《卓越稳赢季度开放债券型（绝对收益导向）产品产品合同》补充协议2号中关于卓越稳赢季度开放债券型（绝对收益导向）产品（以下简称“本产品”）业绩报酬基准的相关规定，本产品的当期业绩报酬基准为“产品开放日（T日）的前一个工作日（T-1日）对应的1年期AAA银行间中短期票据收益率。”产品管理人将于每个产品开放日起5个工作日内披露当期业绩报酬基准。

本产品已经于2014年6月17日宣告成立。根据产品合同约定，本产品于2016年12月14日、2016年12月15日、2016年12月16日开放申购业务，2016年12月16日开放赎回业务，并以2016年12月16日作为产品开放日（T日）。

根据合同约定，自2016年12月17日起至2017年3月16日止，为本产品的当期封闭期，本产品将以2016年12月15日的1年期AAA银行间中短期票据收益率作为本产品当期业绩报酬基准，用于计算当期业绩报酬。根据wind数据查询，2016年12月15日的1年期AAA银行间中短期票据收益率4.1162%。

风险提示：

本产品具有低风险、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，但是，产品管理人并不承诺或保证本产品能够达到参考收益率的表现。投资者投资于本产品时应认真阅读本产品的《产品合同》和《招募说明书》等相关法律文件。

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.cpic.com.cn/asset 了解详细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

